



火線邊緣

年代出版社

洪天賜教授捐贈

火線邊緣

舒寧等著

年代出版社出版

• 1960 •

目 錄

論「馬來亞化」與「馬來化」	1
詩的形象	5
讀「在海邊」的感想	11
拉雜批註	17
寫在「火浪」前面	19
車上	24
驕傲的火雞	27
歌唱暴風雨	29
歸來	31
苦役	37
農民的面貌	39
校園里的憂郁	46
火線邊緣	50
二十五塊	63

論「馬來亞化」與「馬來化」

· 舒 寧 ·

從國家民族的自尊、利益出發，極力擺脫殖民主義的統治，從自治進一步爭取建立一個真正獨立自主國家的現階段，「馬來亞化」這個口號的提出是完全必要的。

「馬來亞化」這口號的提出有兩層相對的重要意義：對內，是在於喚起馬來亞全民族自身的思想意識，是在於強化各民族的精誠團結，培養人民對國家土地的正確觀念。而所以要喚起民族的思想意識，所以要強化各民族的精誠團結，培養人民對國家土地的正確觀念，這為的都在這樣的一種對外的意義上：即滙合全民族的力量，去抗拒殖民主義的統治，去抗拒殖民主義統治下所遺留下來的殖民主義思想、傾殖民主義思想、或一切類似這一類思想變形的侵蝕。這是「馬來亞化」這口號的精神實質，這是「馬來亞化」這口號所以提出的真正意義。這是我對「馬來亞化」這口號的理解與認識。

我們把這口號重複地在這裡作討論，或想對這口號作進一步的演繹，這意思並不是說大家還不了解這口號，而是，事實常常是這樣的：雖然在理論上我們已經認識了一個道理或是一個口號，但當我們從實踐上去檢查它時，却

又往往暴露了我們對那個道理、那個口號並沒有真正的認識，有時甚至在實踐上歪曲了那個道理、那個口號原來的精神實質，而鑄下了錯誤與危險。

這裡，假如在實踐上不能或沒有和「馬來亞化」這口號的精神實質結合得好，甚或在實踐上歪曲了「馬來亞化」這口號的精神實質，這將造成怎樣的一種後果呢？這將造成這樣的後果：他將不但不能喚起民族的思想意識，強化各民族的團結，反而會是模糊混亂了民族的思想意識，導致民族間心理發展的不平衡，而至削弱民族間的團結，這問題是嚴重的，這就要求我們不能不對「馬來亞化」這問題，作更慎重、更深入的討論與理解。

有人把「馬來亞化」的問題片面地當作「馬來化」來理解與實踐，這是錯誤的，我們反對這錯誤。然而，我們反對這錯誤這並不等於說我們反對「馬來化」本身。我們反對的是抱着這樣的一種思想的人：以為要「馬來亞化」便必須先要「馬來化」，只有「馬來化」才是唯一無二的「馬來亞化」。像這樣的對「馬來亞化」的理解，可說完全曲解了「馬來亞化」真正的意義所在，把「馬來亞化」的意義硬行縮小了它原來的範圍，這是錯誤的，因為這將很容易被認為有否定「華族化」及「印族化」也是作為構成「馬來亞化」的一部份之嫌的。這裡必須表白的：從我國全民族的立場作出發，我們是應該反對「大漢族沙文主義」與「大印族沙文主義」的，我們也同樣應該反對「大巫族沙文主義」。因為在必須加強全馬來亞各民族的團結，以便

共同負起建國重任的今天，要求甚至適當的強制民族間的互相扶助，彼此親善是可以的，但任何民族的沙文主義思想，或是一切足以促使產生這種思想的作為，都將對我國人民爭取「默迪加」的事業有百害而無一益，尤其是毒如蛇蠍的種族主義思想。

馬來亞是一個由多元民族所構成的國家，基於這最基本的認識，我們可以這樣肯定的說，任何具有全國性的口號的提出，都必須統籌兼顧地以全民族尤其是勞動階層的利益為前提，然後這個口號才會真正被全國的人民所接受，進而變為人民自身的口號，這樣，由這口號發揮出來的力量，才是真正巨大無匹的。也只有這樣，才更能加速地結束殖民地的統治。「馬來亞化」這口號的提出其實並沒有違背這原則，只是被一些不學無術，却又夜郎自大的不肖之徒曲加理解與實踐的結果，才在今天看起來似乎顯得有些混亂。有一些人由於不滿另一些整天高喊着「馬來亞化」，却又曲解了「馬來亞化」的人的結果，這不滿的情緒擴展開去，則連同「馬來亞化」這口號本身也遭了殃，這是多麼可悲的事！

我記得文化部長拉惹勒南先生曾經在電台作過一次廣播，其中有一段這樣的話，這一段話對我們對「馬來亞化」的理解是會有幫助的，他說：「我們必須要有馬來亞的意識。這就是說我們要站在馬來亞人的立場去看待任何問題，其次是站在亞洲人的立場。」（大意如此）這裡所說的「馬來亞人」，你應該不會再片面而淺薄到把它當作「

馬來人」、「華人」或「印度人」當中之一個民族來理解吧？這裏的所謂站在「馬來亞人」的立場去看問題，假如用另一種說法，那就是：以對全民族的利益統籌兼顧的這個觀點出發去看待問題。只有這樣的觀點，才是真正站在「馬來亞人」的立場去看問題的觀點。也只有從這樣的觀點出發，去看待或分析「馬來亞化」的問題，這問題才會在理論上形成一個明確的理論系統，再由一個明確的理論系統去結合實踐，去指導實踐，以便迅速地將「馬來亞化」的思想，普遍在全民族的腦中心中明確下來，那時，「馬來亞化」這口號才會得到它真正的意義，起它能夠起的作用。

爲了共同爭取祖國的真正獨立，讓我們更沉靜、更友愛地來思考一切問題、對待一切問題吧！因爲在我們的國度里，正是處在方生未死之間，「新文化的思想颺浮在我們的腦里，舊社會的幽靈去仍然盤踞在我們的心中」，我們如果還不趕緊從我們的心中將「舊社會的幽靈」驅逐出去，這將不但使我們的「新文化的思想」無法盡速地建立起來，更可悲與可怕的是那「幽靈」將成爲我們產生一切狹隘、自私、宗族……的錯誤思想的接生婦。真正的「馬來亞化」（包括政治的、經濟的、文化的）不是一天所能建立起來的，任何人爲的力量都將無法跳過文化歷史發展的必然階段。今天，擺在我們面前的首要任務應該是盡一切所能去促使各民族的和衷共處，求同存異，一起共同來縮短一個真正的馬來亞國的誕生的痛苦吧。

詩 的 形 象

• 鍾 祺 •

一切的藝術都是通過形象的創造而存在。文學和繪畫是這樣，就是一般認為最抽象的音樂也是這樣。在一個不懂音樂的人聽來，那不過是一些吵什的音響，可是一個懂得欣賞的人就不同了，他能够從那些音響里面，體會到音樂家對於某一形象創造的衝動，如鍾子期的從俞伯牙的琴聲里，聽到高山和流水的妙趣，就是一例。而詩歌也是這樣，它取替了抽象的哲學上的概念，而把思想表現於藝術的形象中。爲了追求形象的鮮明和具體，不知費盡了古今多少詩人們的苦心。這種現象在中國古代的詩人們說來是太多了，如賈島的爲了「秋風吹渭水，落葉滿長安。」「鳥宿池中樹，僧敲月下門」這些詩句而幾乎闖禍；杜甫的說「語不驚人死不休」，實際上是爲了詩的更加生動，也就是追求形象的更爲突出；而波特萊爾說：「爲了找尋一個偶然拾得的韻腳，我獨自踱完了一個黃昏。」這些創作實踐的經驗，昭告了我們不能因爲那只是一個句子甚至一個韻而疏忽它，因爲一首詩的形象的突出，往往就決定在一個韻的是否恰當上，如王國維所說的，「紅杏枝頭春意鬧，着一鬧字，而境界全出。」就是這個道理。不過，

形象的創造必須建立在生活的基礎上。惟有這樣，才能真實地創造形象，賦予形象以極其深厚的生命力，也就是說，這樣的形象才能存在，才能為廣大的人民所喜愛，所接受。如被六朝的批評家鍾嶸譽為「驚心動魄，一字千金」的古詩：

步出城東門，
遙望江南路；
前日風雪中，
故人從此去！

詩人在這寥寥的二十個字中，把主人公在一個蕭瑟的冬天送走遠行人之後心境的淒涼多麼真實、多麼含蓄地描寫出來，雖然詩中並沒有加進一個形容心境的淒涼的詞，但在「從此去」這三個字中，却吐露出一種綿綿無盡的情意，從而看出這廿個字所構成的形象是多麼地突出而生動。同時，必須為我們注意的是，上列的詩句之所以特別為當時人民所喜愛的一個原因，是它的從現實生活的基礎上所建立起來的典型的意義。原來在東汗末，由於社會秩序的不安定，人們為了尋求生活離鄉背井是一個很普遍的社會現象。

一首詩能使人永記不忘，要有着兩個重要條件：使人容易記誦的是決定於它的整齊的音節；而給人以極深刻的印象的却是它的形象。好的古詩，它所以能夠永遠使你記住，給你以永遠不泯的印象，就是它具備了以上二個條件。新詩可不就這樣，它雖然也有很生動的形象，但因為往

往沒有格律，所以只能讓你記住一半，就是說印象的一方面。記得是六年前，我在報章的副刊上讀到一首日本的俳句，它那突出的形象曾使我深深地驚嘆，記得詩的大意是這樣：

把火盆兒搬來，
用火棒兒慢慢地抹平，
在炭灰上寫下他的名字；
慢慢地抹平，
再寫下他的名字。

我們不妨想像着，在一個雨雪霏霏的冬天的日子里，有一人獨自坐在屋子里烤火，忽然想起一個遠別的親人，因為想得深，想得切，而忘我地在炭灰上不斷地寫着他的名字。這首詩比起一幅圖還要真實得多，因為畫面的形象是靜止的，而它却是隨着人物的感情的微妙的變化而在一條直線上延續着。但是這首詩也有缺點，就是上述指出的關於音節整齊的問題，由於它是自由體，所以儘管它有着很完整的形象性，却不容易被人所記誦（至少中譯是如此）。

我們知道，一幅畫的形象的構成是賴於色彩和線條；而詩却全靠語言來構成形象。有人說，一首詩的完成，每個字都像一枚羅絲釘，不但要把它安在最恰當的地方，而且還要安得牢固。這就說明了我們欣賞一首詩，應該顧全它的整體，如果毫無責任感地把它分割成許多片斷，那麼，最多也是一些小羅絲釘罷了。因為構成詩形象性，往往隨着詩的長短不同而有着不同的密度，在一首絕句來說，

它一定有着很大的密度；而長一點的歌行，它的密度就相對地小了一些。特別是長篇的敘事詩尤為顯著。在一首短詩中，構成形象性的主要單位是詞彙，而長詩的主要單位却是詩行，或是詩節。當然這並不是說個別的詞彙在長詩中並不重要，我的意思只是說，它對整首詩所起的決定作用沒有達到在短詩中那樣的高度而已。如果有人否定個別詞彙在詩行中存在的意義，那是完全不可思議的。因為詩行的構成條件必定是建築在個別詞彙的基礎上的。現在，我就這個問題試舉出一個例子，如杜甫的一首七絕：

兩箇黃鸝鳴翠柳，
一行白鷺上青天，
窗含西嶺千秋雪，
門泊東吳萬里船。

這種高度集中的表現手法與他的長詩「北征」比較起來就有着很大的差異。

再如不久之前，槐華先生曾在「長堤月刊」第二期批評拙作「白鴿頌」說：

『我們清楚地看出鍾祺在詩的構思上顯得不嚴密，因為我們不能由此獲得一個統一的概念。鍾祺寫作此詩時的動機原是藉着白鴿以表示和平，這點是可以肯定的，但是，像「星辰是你（指白鴿，下同——引者）的伴侶，嚴（應是廣字之誤——引者）寒是你的行宮」，「雲霞是你的帳幔，太陽是你心靈的明燈」這類詩句，却嚴重地模糊了詩的主題思想，換句話說，即是統一的概念被破壞了，這

是十分可惜的。」

我並不想對槐華先生的觀點的缺乏更能說服人的理論根據和更為細心的分析而提出非議，那是沒有什麼需要的。因為槐華先生未曾考慮到「形象表現思想」這回事。在一首詩中，作者對於形象的強調是應被許可的，問題在於那種強調是否符合藝術的真實性，以及對於形象的完整性是否有所幫助或破壞。直到現在，我還不覺得被槐華先生所指出那些詩句對全詩的形象的真實性有任何破壞作用，恰好相反，它們的存在，却正構成了藝術形象的完整。當然，假如槐華先生是用實物的「概念」的眼光去看「白鴿頌」，便會覺得它們是多餘的，是「構思的不嚴密」了。其實，在槐華先生那種實物的「概念」的眼光中，不但為他指出那些詩句是多餘的，整首詩也都是多餘的。不信，請看該首詩的第一二段：

當天籟鳴起了悠揚的前奏曲
遙遠的天邊飄來朵朵的祥雲

像白光一閃你從這祥雲中出現了

口中啣着那根在原始春泉茁長的柳苗
以及末段的一節：

宇宙如果少却了你
大地將從此永沉

便都是與事實不符的。實物的白鴿那會有這麼高超的形象，對大地那會有這麼巨大的影響力量呢？這不是完全不合

乎事實麼？

不過，詩不是這麼簡單。相信稍爲對詩有一點認識的讀者，一定能够體會出，表現在拙作中的白鴿，並不是人家所養的白鴿，而是作爲和平的化身的。明白了這一點，并且從這一基本概念出發，就可以了解爲什麼它的生命是永恒的，它所飛翔的空間是無限的，就可以了解爲什麼它能够佔有一切、統治一切。槐華先生所以會有那種錯誤的論調，就在於他把自然界（包括星辰、月亮、雲霞和太陽）看作脫離人類生活而存在的東西，而沒有考慮到在宇宙中，「到處人佔着首要的地位，到處自然界爲人服務，到處大自然使人愉悅寬慰……到處看到在它上面翱翔的人……」（薩爾蒂可夫——謝德林語）和平是善良的人的精神力量的產物，它象徵着人的意志，因此，它能够令大自然馴服，令大自然爲人的生活增加幾分光彩。其實，與這首詩類似的表現方法的文學作品，在各國古代的神話中是屢見不鮮的，也可以說，當初我寫這首詩時，就是有意學習這樣一種表現方法的。

這個例子証明了，詩的形象的構成是有着不同的基本單位的。「白鴿頌」的形象的構成無疑是以密度較小的詩行爲單位。而所以引起槐華先生的誤解的，恐怕正也這是一點。

六〇、二、十、

讀「在海邊」的感想

· 余 蓮 ·

~~~~~ 愛情小說之一 ~~~~~

當我們想到個人的幸福時，都希望在人生的征途上，將會有一位知心的伴侶，共全創造美好的生活。年青人都想獲得幸福，美滿的愛情，不會有人故意在生活中去扮演悲劇的角色。愛情所以會演成悲劇，是因為有些壞品德的人存心玩弄愛情，在別人的痛苦中找自己的快樂的剝削意識所造成的。在我們當中，那些值得讚頌的愛情還是非常少的。真正的愛情，應該彼此具有共同創造人類美好的將來的崇高理想和堅貞品德，彼此在獻身于事業的過程中培養起來的，唯有這樣的感情才是最持久、深厚，也是最幸福的。然而，在殖民主義統治下的馬來亞，青年人一向遭受了種種摧殘，精神生活的空虛，黃色文化的大量輸入，使我們純潔的身心染上了污點，尤其是婦女處在被壓迫的地位，愛情也帶着被「買賣」的性質（像商品）。在這種情況下，更有着一些卑鄙的傢伙，利用「愛情」來玩弄女性，給人間帶來了更多的不幸。

我曾經天真地想：「當一個社會制度是健全的，人們的生活也將會美好，這個令人頭痛的難題，還會有嗎？讓

人們都能獲得愛情的幸福吧！」可是，事實並不這麼簡單，即使在新社會裡，人們仍有着舊社會的道德殘餘。「在海邊」這小說的男主角（詩人）就說明了這點，另一個女主角却以一個新的人物具有的力量——向上的品格，戰勝了虛偽、卑鄙的詩人給予的愛情，勇敢地揭穿了天才、榮譽者內在腐朽的思想意識，引導我們去追求那更廣大的對人類的愛。

「在海邊」是一篇翻譯的短篇小說，主題是描寫人們的愛情生活，從而教育人們要以新人物的態度去對待愛情和婚姻。這篇小說的故事是這樣的：

一位師範學校的女生——娜絲嘉，到海邊的休養所來休養。在這裡，她認識了詩人索科洛。他是個寬肩膀，臉長長，有着一雙大手，很難看出實在年齡的人。娜絲嘉老是害怕他，而詩人總是找機會討好她，把自己的詩集送給她，但娜絲嘉並不喜歡這些詩。索科洛常常想出意外的事來博取她的歡心，或陪她去散步，請她談故鄉的情形，不知為什麼，會引起了休養所裏兩位婦女的妒忌，使到善良的娜絲嘉很難受。有一次，當他們在食堂中喝着葡萄酒，娜絲嘉坦白的說：「你的詩很糟糕，請給我讀點什麼好詩吧。」索科洛只好嘆了口氣，給她朗誦了普式庚的詩，娜絲嘉被感動得哭了，她想：「可見，他是好人。」這天晚上，他向娜絲嘉進攻了，他冒昧地吻了她；少女純潔的愛。就像沙子不能阻擋海浪，這樣，娜絲嘉就戀愛起來了。然而，她覺得一切都不很鞏固，她感到愛情並不是全部的幸

福，還需要很多的東西……………。

當索科洛要離開這裡了，他猶疑不決地說：「在城里我們將怎麼辦？」娜絲嘉長久地沉默不語，她明白了一切，他有妻子、地位，這是他認為生活中最重要的平安和膚淺的幸福。她終於說了：「不要害怕……………走你的吧！我早已了解一切，我一點也不生氣，你決不會因為我而遇到什麼不愉快的事。」

索科洛玩弄了一位少女的感情，他並不感到羞恥，他甚至輕鬆的想：「這裡只有一個人知道他是怎樣懦弱，但這個人絕不會向任何人講，人們還會像往常一樣的崇拜他。」而娜絲嘉只有去向大海投訴。無意中她又聽見了索科洛在向別人譏笑她是「寫作的對象使他激動」，她深深感到被侮辱的痛苦，她恨索科洛卑鄙的手段，她大胆指出有天才和教養的詩人，原來是一個玩弄女性的傢伙。

大海自由地、輕快地喧囂着，它洗去了人類靈魂里的泥垢和痛苦，娜絲嘉心想，一切都完了，她要嚴肅地看待生活。

娜絲嘉的性格是恬靜的，詩人索科洛却抓住了她單純的弱點，向她賣弄自己的才能和熱情。其實娜絲嘉並不是一個古怪、孤癖的少女，她對祖國的河山有着豐富的感情，她愛大海和那陡峭的山巒。當索科洛問她故鄉的情形，她紅着臉，熱情地說：「我們的村莊很大，位於一個峽谷上，每年春天，當洋槐樹開花時……………母親的房子雖然小，但清靜潔白……………明年夏天你到我們那里來……………我媽

媽很善良，總是笑容滿臉。」

「很善良？像你一樣？」科索洛問。

「是的，」娜絲嘉簡單地說：「我很像媽媽。」娜絲嘉對人就是這麼天真、坦白、直率。她在批評詩人時，也是無顧忌地說：「你的詩很糟糕，非常不好。」正因為她的善良和純潔，一切善良的人們也愛她，在她痛苦時關懷她。休養所的打掃女工巴沙大娘是了解她的遭遇的，當她要求到巴沙大娘那兒住，避開詩人的糾纏，巴沙大娘撫摸着她：「好孩子，一切都可以。」娜絲嘉抬起淚水盈眶的眼睛望着巴沙。

「你不用對我說，」巴沙說「我自己都知道，坐下，吃吧。我馬上把你的東西拿到這裡來。」

當索科洛對愛情不負責，她還是寬大地在他額上一吻並輕聲說：「你是個軟弱的人，但很可愛，我告訴你祖母曾說過的話：神會原諒你。」然後她頭也不回，慢慢地往海邊走去。

她處理問題的寬大、果敢，是值得學習的。

娜絲嘉真誠、率直、寬大，她愛對着大自然幻想，容易受詩人所感動，她又是單純，稚氣、可愛的少女。

詩人索科洛却是那麼輕浮。每天晚上，他到小飯店，在那里，他被崇拜者包圍着，並總是說些俏皮話。他不顧忌地握着娜絲嘉的手說：「孩子，你為什麼躲避一切的人？」然後送給她菊花，有時把「巧克力」藏在海灘上，然

後讓她發現。他輕浮的舉止，連食堂中的侍者，也敢當面向他睨鬼眼。他對自己的錯誤，是以這樣的態度：「我是個壞蛋。」這麼一想，他立刻輕鬆了，和阿Q沒有兩樣。正因為他的無恥，他才敢在汽車燈光的照耀下，冒昧地吻娜絲嘉，還惡意地瞪着巴沙大娘。像他這樣的人，娜絲嘉說得好：「誰給你權利玩弄愛情，天才這樣的東西嗎？而你的天才總共不够一點點……天才是爲了給人們快樂，而不是爲了讓這個天才像毒蘑菇一樣成長……真誠的人應當在各方面，而你是不真誠的，連你的詩也是謊言和欺騙……。」詩人本該是「人類靈魂的工程師」，但這個詩人，却給社會和人羣製造不安。

這篇小說用豐富的感情，細膩的筆法刻出了人物的本質。小說的開始，娜絲嘉對海景的變化，感到玄妙莫測，產生了種種幻想，她豐富的想像把我們吸引住了，也感受到她是恬靜和稚氣的，隨着情節的發展，我們對她更親切了。最後，在娜絲嘉寬大、坦率的行爲對照之下，詩人的一切天才成就，都顯得暗淡無光，早露出他本質上的懦弱、虛偽。

作者又善於利用海邊的情景，來處理他的題材和人物內心的變化。小說的開始，他寫到人們清晨在海灘閒步，「回顧自己的脚印，彷彿每個脚印都蘊藏着陰涼的踪影，夜的殘餘」使我們也像是處在清涼的海灘上。他用海鳥圍繞着燈塔來形容詩人受到衆人的崇拜而自豪。用詩人對「風向頻度圖」的無知，揭穿他不懂裝懂。作者也用維加的

友情、巴沙大娘的慈祥的關切，令人感到工人階級真摯的友愛。最後，他又用海在怒號，表達出人物內心的複雜感情，使這篇小說達到了登峯造極！



拉 雜 批 註

· 段 章 ·

寫 於 云 南 園

文學院教授：『談談打油詩』

理學院教授：『怎樣製皮蛋』

某系學生：『一九五九年十二月八日寫於云南園』

註：契訶夫說：『大學培養各種人才，但也包括蠢才。
。』

「內容主義文學」

溫澈：『形式主義文學的死對頭敵人是極端宣揚內容
主題竭力排斥形式的「內容主義文學」……』

又：『 』

批：說來說去，這種玄妙、荒誕，『用腳底皮思想、手
底心走路的理論』，只有一個好處——便是：在沉
悶的年代，給我們提供了許多挺不直腰的笑料！

對 話

讀者：你們文藝界越來越沉靜了。

作家：（勉強）唔！

讀者：（埋怨）你們也真是，這麼久連半個文藝刊物也
搞不出來，想從前，還……………

作家：（無以為答）……………

註：恕不批解。

六〇年二月



寫在『火浪』前面

· 苗 秀 ·

我曾經不自量力，許下宏願，要把近三十年來，馬來亞這個殖民地社會的歷史動態刻劃下來。因為我覺得活在這麼一個時代里，却讓時代留下一片空白，這是一種罪過。但我所要寫的，決不是單純的歷史紀錄。我還刻劃那貫串在這些歷史事變中間的整個精神世界的汹涌的波瀾；寫出人民的歡樂與痛苦，表現人民的願望，說明他們所追求的是什麼。像這樣龐大的計劃，當然不是一兩部作品所能完成的。因此我計劃寫若干部長篇。每一部長篇反映着一個歷史階段，或者是歷史動態的一面。不能連鎖到長篇里的一些歷史事件，可以寫成中篇，甚至不妨寫成短篇。這些作品分開來雖然各自獨立成篇，但却互相關連。小說里的有些人物，在這部作品登場的，也可以在另一部里出現。這些作品合起來是一個有機的整體，讀者能夠從那里看到整個時代的面貌、動態。

在這個計劃下，我動手寫第一部長篇「苦雨」，那是一九四七年。這工作開始得不是時候，才寫成了開頭幾章，我的母親不幸逝世了。對我這是一個無比嚴重的打擊，我長久地悲傷着，不能執筆。等到重新勉強拿起筆，斷斷

續續寫成它，已經是一年多以後了。這期間，客觀環境又經歷了一番巨變，我那本反映一九四五至一九四六年初光復初期，馬來亞社會進步跟反動勢力兩大集團鬥爭的「苦雨」，在還沒有寫完就注定它永無見天日的命運了。

然而，我並沒因此而灰心，當時我真的抱着「藏之名山，傳諸其人」的心情從事寫作的。

一九四九年，我在新加坡一家大報工作，除了每天做些「倫敦路透社本日電」，「紐約美聯社本日電」，「今日倫敦樹膠市場堅挺」諸如此類的枯燥無味的翻譯外，還兼編了一個文藝副刊。這是一個老牌的馬華文藝副刊，我是它的第三任編輯；而我特別引以為榮的是：前任的編輯不是別人，正是那個著名的小說家郁達夫。這個副刊；引起好些搞文藝的朋友的寫作興趣。大家都來寫稿，頗為熱鬧。這情形繼續了一年多，但從一九四九年下半年開始，這些文友好些紛紛離馬返中國去了，結果常常鬧稿荒，自己不得不時時動手做點東西去塞篇幅。就在這時候，我又記起那個寫作計劃來，於是動手做第二部長篇，就是這部「火浪」。我一面寫，一面在自己的副刊上發表。因為報館當局不喜歡登載長篇連載的東西，只好把它分段獨立發表，每段放上一個題目。

這時候，客觀環境愈來愈惡劣，連小小一個文藝副刊也經常在風雨飄搖中。事情終於發生了。我因為在副刊上刊載了一篇指摘市面上一些不負責任的成藥的害人的雜文，觸犯了老板的忌諱。結果，我雖說沒有馬上匪（石旁）碎

飯碗，但副刊給收回去了。這樣也好，我鬆了一口氣，從今以後少了許多麻煩，也不再為稿荒而發愁了。不過，那部「火浪」為的沒有發表的機會也就擱下來了。計從下半年開始，到十一月停編副刊時為止，「火浪」一共發表了約九萬多字，僅完成了上半部。過了一個時期，我又開始那下半部的寫作。這次因為不必急急的拿去發表，有充份時間去思改，所以工作進行得比較慢，直到次年六月才全部寫成。

十年的歲月過去了，「苦雨」跟「火浪」兩部稿子一直埋在破紙堆里，得不到問世的機會。十年的歲月不算短暫，人事滄桑，個人的生活思想也都經歷了不少的變化，這其間，雖也曾寫過中篇「小城之戀」（一九五一），「年代和青春」（一九五五）和別的一些短篇，作為那個「反映近三十年馬來亞歷史動態」的計劃的一部份，但我不得不承認，這個人的寫作的計劃，也和我其他那些少壯豪情一樣，慢慢的冷却了。

生存在這樣的動盪的時代，需在這樣的對藝術冷漠的社會里，侈談什末巨大的寫作計劃，當然是可笑的。大概只能活一天便工作一天，能够做多少就多少，如果真有什麼計劃的話，這就是計劃。

那部「苦雨」，埋在廢物堆里整整十年，在一年多前的一次清除廢物當中，終於讓我丟掉了。記得當時是一點惋惜的心情也沒有的。寫的時候已是背時了，落得這樣的命運，宜其然也。這一部「火浪」，如果不是汝琳兄再三

的催促，要拿去出版，它恐怕也會落得和「苦雨」相同的命運的。

重讀十年前的舊作，自然感到許多不滿，缺點是那麼多，如果一一予以改正，勢非全部從頭改寫不可，這事實上辦不到的。除了改寫了若干處以外，我還補寫了一部份，其餘大部份就保留原來的樣子，僅在字句上略加修正而已。所以，依舊有很多應該獲得充份發展的情節，都來不及一一予以詳細改寫發揮，這是使我內疚的事。

在這本長篇里，我主要寫下馬來亞所經歷的那場可詛咒的戰事；但關於法西斯侵略戰爭的殘暴與種種的血腥罪行，反映到這作品里的，還不到千百分之一。可悲的是：人是怎樣的健忘的動物，曾幾何時，一切大大小小的戰爭販子又在躍躍欲試了。重讀自己這部作品，不禁感慨系之！

關於本書的人物，由於着墨較多，讀者會以為夏財副跟林玲是書中的中心人物，男女主角。這是不確的，至少這不是我創作的本來意思。我的本意是表現一九四一年前後那個如火如荼的大時代，和生存在那個時代里的一些男男女女的動態，無所謂主角也無所謂配角。假如勉強要在書里找尋什末主角的話，我只能舉出一個——那是自始至終支配着全書的那個「時代」。在這個時代的洪流沖激中，人們的整個生活特別是青年知識份子的，起了急激的變化。他們有些像夏財副，林玲，姚紅雪他們，開始是動搖，徬徨，但沒有失去追求真理的勇氣，經歷了時代的鍛鍊，

終於壯大起來了。這中間，當然有人爲了這場搏鬥而付出了生命的代價，阿莊就是一例。另外那些懦怯的經不起大時代的攷驗，他們幻滅、消沉，在敵人面前退縮了，張來這個知識份子就多多少少是這一類型，結果他是毀滅了。這是一個極端的個人主義份子的悲劇！可恨的倒是混入革命賣陣營中那些敗類，奸細、敵人一來，馬上露出原形，向敵人身投靠去了。在「火浪」里已經出現這些東西的面影，但在這本小說里，這些東西的「奴才事業」不過是一個開始，照我當時的計劃，要在作爲「火浪」續編的另一部長篇里方能對這些醜惡臉譜給予進一步的詳細刻劃。

然而，這些人物，不管是進步的，落後的，正義的，反動的，勇敢的，懦弱的，他們都是處在「時代」的支配下，他們的一舉一動，也不能超越那「時代」的要求。所以，我們可以這樣說，「火浪」這小說的真正主角，是這個無時無地不出現的「時代」。這說法似乎有「宿命論」之嫌。隨便你怎樣說都行，橫豎出現在這小說里的那一羣男女，只是一些平凡不過的人物，並不是什末驚天動地的大英雄，他們是無法超越一般社會發展的規律的。

一九五九年八月廿四日。

莫不是在時事辯論會中？

或是在哪一次的大遊行？

或是在曾經作過訪問的哪家工廠？

可都不是呀！呵，我想起來了：

是在那野火一般的羣衆大會上。

是的，就在那令人難忘的大會上，

他用狂飈一樣的聲音發言；

於是每顆心都興奮地燃燒着，

火光照紅了整個的天！

這聲音在一個夜里突然失去了，

因爲被隔絕在殘暴的牆壁里邊！

曾經幾次我想把耳朵貼緊在那牆壁上，

再聽一聽那親切聲音的發言。

猛地里我把頭掉轉過去——

眼光集中在那張象徵着自由的臉上：

他正誠懇地同一位馬來母親交談，

她的雙手熱烈緊握着他的手掌。

我慚愧聽不懂他們在談些什麼，

但是從馬來母親愉快的臉上，

車 上

• 葉長樓 •

一個天氣晴朗的早晨，
我搭上一輛公共汽車；
車上肩並肩地擠着許多人，
許多不同膚色的兄弟姐妹。

他們用各種不同的語言訴說着，
訴說着像音樂一樣悅耳的話。
忽然有一個聲音把我逗住了，
一個多麼親切親切的聲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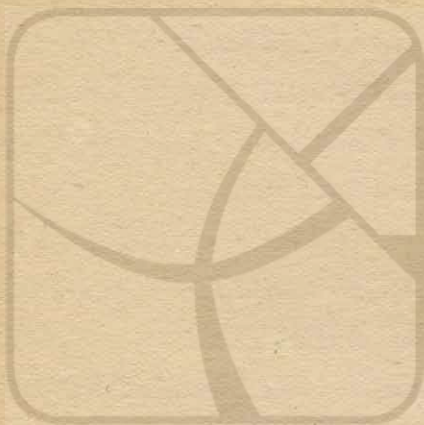
像岩石聽着大海的澎湃，
像泥土聽着農夫的脚步，
像燒紅的鐵塊聽着鎚子的叮噠，
不！這都比不上那種親切的程度。

我思索着，思索着：
是在哪兒聽過的聲音——
莫不是在文藝晚會上？

我體會到她說的話正和我一般：

「願你爲爭取兄弟們的幸福好好地幹！」

五九、一、廿四、



高傲的火雞

• 古 戈 •

哈，哈，哈……

我豎起羽毛比豬胖，
我的「鼻子」比象長！

嘖，嘖，嘖，
我能徐徐起舞，
公雞只會高聲亂叫！

嘖，嘖，嘖，
我是鶴立雞羣
鳥中之王！

嘖，嘖，嘖，
我是孔雀的本家，
鳳凰的親戚！

哼，哼，哼，
誰說我禿頭像和尚，

我的頭腦賽過鐵與鋼！

哼，哼，哼

你們一不會舞，

二不會唱，

三不會啼，

——是什麼笨東西？

九，九，五九

歌 唱 暴 風 雨

• 古 戈 •

在靜謐的日子裡，
我們不歌唱，
不抒發心曲，
像不洩漏秘密。

當掀起了暴風雨，
——奮勇的時刻已到來，
我們要激昂高歌，
用暴怒和狂喜震撼大地！

歌聲和着暴風雨，
將枯枝敗葉掃落滿地，
教垂萎的綠草仰着閃亮的身腰笑嘻嘻！

歌聲和着暴風雨，
將海浪掀起，與那椰樹比高低，
並且教沉默的山放聲哭泣！

歌聲和着暴風雨，
使懦弱的人英勇奮起，
教犯罪的人心寒胆慄！

朋友，來吧！別再猶豫，
當暴風雨來臨的時刻，
讓我們高歌一曲！

十五，一，六〇。



歸 來

· 高 鷗 ·

在小河的上游，
有一棵高大的山欖樹，
在微雨的八月，
山欖就開始成熟。

淡綠的枝葉間，
淺黃的果子靜靜地掛着，
山風吹動葉子，
彷彿千萬個鏡子在閃爍。

就在樹下，
輕輕地伸過一條小路。
小路通到什麼地方？
通到前面那一灣清水湖旁。

你看見嗎，在這陰暗的日子里

常有個青年人，孤獨地
站在湖邊的岩石上曬太陽。

在這山欖樹下，
或是在那一帶開朗的山坡上，
只要你站着望一望——

你就會看見那個倔強的青年：

他那褐色的身體，
如同岩石一樣，
還有那一頭粗髮呀，
和寬寬的肩膀。

湖水呀，清瑩的湖水，
好似他那憂悵的眼睛，
靜靜的湖水沒有波紋，
又像他那積滿仇恨的心。

有時，他會猛然一摔，
跟着一塊石頭飛進湖里，
可是他的眼光，
却很少向石頭追去。

呵，青年人，

你在想什麼呢？
一會握緊拳頭，
一會兒又低垂着雙手。

二

有一回，他的石頭疾似流星，
直飛向對面的湖邊，
濺起的水花，
潑了姑娘一臉。

姑娘正在洗衣，
不禁驀的一驚，
慌忙抬起瘦削的臉兒，
憂愁的眼光往四處索尋。

就在對面的岩石上，
發見了那個青年，
他一動也不動的站着，
兩眼直瞪着湖面。

她想：這不是他嗎，
他歸來了，
爲什麼不告訴我？

於是，她站了起來，
理一理那蓬亂了的長髮，
姑娘又驚又喜，
走向青年。

可是，青年的心飛走了！

看那湖面，那灰沉的天空
有一黑點，那是雲，
高飛着的雲呀，
帶走了他的心！

姑娘啊，你怎能忘記命運的欺凌，
你來了，

（你是帶着希望來的，
你是帶着痛苦來的。）

請忍住，

你別把手兒放上他的肩
而輕叫他一聲，
因為他的心還沒有平靜，
正燃燒着仇恨的火焰！……

呵，你要叫就現在叫吧，
他已忍不住眼淚啦，
失去自由的人，心像沙漠，

要培植復仇之力，
也須要愛情的鼓勵。

三

我的歌子還沒唱到最後，
聰明的姑娘呀，
已經拉起他那低垂的雙手，
笑問：你什麼時候回來？
你比從前消瘦！

他的眼睛
馬上流出了驚喜的淚；
「真想不到
我們又在這湖邊上見面。
前天的傍晚，
我就回到了養育我的土地，
那時，我就聽到了痛心的話言——
你怎能和一個囚徒發生愛情！
告訴我，
反悔嗎，這給囚徒的愛情！

苦透姑娘啦，兩行眼淚像兩串珍珠，
那聲音呀，嗚咽中飽藏着不屈的堅定；
這岩石爛了，

這湖水乾了，
我都是你的人。」
在岩石上，
有一對人影兒緊靠在一起。

（五九，六月初稿）



苦 役

• 夏凝霜 •

今天，重讀俄國作家A.蒲寧寫的「回憶契訶夫」一文，其中記下了契訶夫這樣的一節話：

『一個人必須……不顧惜自己地……工作了一生。』

說這話的時候，「他那低而深的語音幾乎是嚴厲的。」

他嚴厲，因為契訶夫就是這樣要求了己自的。這偉大而善良的小說家一面吐着血，一面寫作。從不稍懈。這樣，他為沙皇專制的統治下廣大的痛苦的人民大眾勞瘁了一生——那是短促的一生；他死的時候才四十四歲。

同樣的，我們現代中國的最傑出的作家魯迅也是毫不愛惜自己地工作一生，戰鬥一生的。在這位偉大的文化戰士的晚年，愈是意識到健康不佳，死亡的接近，愈是加緊工作。他曾經在一篇雜文里表示，因為自己的體力日益衰弱，因而意識到活着的日子不多了，便懊悔過去工作得不够，於是決心加倍努力，以便把積下來的工作趕快完成。所以他扶病翻譯「死魂靈」為已故戰友瞿秋白編印文集，印造「凱綏，珂勒惠支版畫集」。左好們勸他到日本去休養，他都婉言謝絕了。

也許有人以爲這是「傻勁」，不足爲訓。自然，按照常理來說，則珍惜戰士的生命，正等於保存革命的實力。但事實往往超出常理以外的。死抱住「常理」不放的，對於時代精神，其實並沒有充份認識。

我們這個時代，對於有強烈正義感的作家，文化戰士，革命工作者，是非常殘酷的。他們須在極其艱苦的環境中，不息地工作、戰鬥。鬥爭的要求是那樣的迫切，他們往往連喘息的機會都沒有。「喫的是青草，擠的是牛奶」。他們病了，仍得工作；負傷了，還是咬着牙根應戰，對於自己是無暇顧惜的！

這命運和希臘傳說中的那個巨人 Sisyphus 的一樣。他被罰把巨石推上懸崖削壁，周而復始，永無休止。他不能放手，一放手巨石就要滾上來，把他壓得粉身碎骨。

現代的 Sisyphus 們也是如此，他們深感到所負荷的時代使命的重大，鞭策着他們，使他們不得不永無休止地工作，因爲停頓就是滅亡！

這是時代給予這些堅持正義的有才能的人的一份苦役。

一九五九年，十二月，八日。

農民的面貌

• 辛 默 •

(一)

小時候看到描繪農民的畫片，那些人物總是老態龍鍾，彎腰駝背，或臉色青黃，精神困頓，或痴呆，或深憂，或傻笑，便覺得不快意，很不滿同胞們被寫得這麼畸形模樣。長大以後，多跟農民同胞接觸，甚至常跟他們生活在一起，久而久之，便感到驚奇，不但那些畫作寫的是事實，而且還僅是五、六成罷了，尚嫌刻畫不深，描繪不全呢。

身體佝僂、臃腫，臉色蒼白，或焦黑乾癟，兩肩隆起，腳趾間爛，牙齒殘缺，這幾乎是山芭人共有的特點；這說明了他們的貧困與過度的操勞。

在山芭往往可以見到這樣的典型人物：

老一輩的農夫總是駝背彎腰，垂着兩隻粗手，走起路來像頭猩猩；那扁凹萎皺的嘴，隨時樂意給你講個生活的奮鬥故事：『……也許你笑我為什麼駝成這樣吧？……恩（口旁），你知道：從前少有「羅厘」，只用牛車載貨，你以為有牛嗎？哈哈，我就是一頭兩腳牛，……往往天未亮，就從芭裏馱一車菜到菜市去賣給「菜車」，然後馱些飼料之

類回來。這裡到菜市來回足足十五條石，那時少年，艱苦沒味；現在，動一動骨頭就酸得要斷，要散開去，……老了……我們每天一早養畜、做芭、砍柴；夜裡搬柴、斬萍菜；有月光的晚上，還可鋤芭翻土、挑粗（肥）……人叫俺「山頂老虎」，實在是「山頂牛」才對，生拖死磨，不是嗎？哈哈！……」

有的婦女，不但臉色蒼白、身體也佝僂得奇怪，她們不馱牛車，怎麼背也駝？細究起來，這類人大多數是童養媳長大的；不但背駝，兩手也曲屈得不能直伸，因為一般上她們八、九歲就得幫忙養畜，挑水挑不動，她們就拿小桶用手腕勾着提，有的還得提到山坡的猪寮。（因為地主只准把猪寮建在膠樹縫）這樣年久月深，兩手就不能直伸，像兩把螃蟹螯一樣了。她也許除了養畜還得砍柴，是那樹幹壓肩膀，年久月深，把背壓彎；或者還未發育成長，就挑粗（肥）桶，一擔一擔壓肩膀，年久月深，把背壓彎，……你問她們生活可好？她們將慘笑一聲說：「這裡是釘鏈宮（牢獄），活地獄！」

有的雖是中農，肉猪養得肥胖胖，但也搖頭皺眉，嘆說生活難：『十八塊錢的椰粕又再漲，猪價雖到年關，一担也賣不到九十元；欠了雜貨店四、五千，肉猪，猪母，猪仔；猪寮，屋子統統賣也不够還，想來想去好心傷！俺作了雜貨店的奴才（隸），雜貨店的頭家作了「甘榜主」，還當了學堂董事長；兒子入南大，一家吃得胖胖，今年娶小姨又買「呀蘭」！』

你看那圓圓豬飯灶像個墳嗎？不錯，不知有多少農民好同胞，就葬身在豬飯灶；尤其是缺少勞動力的農戶，必須婦女操作；她們體弱多病沒精神，滾豬飯得爬上灶沿倒蝦糠，有的一扯麻袋立不穩，歪了身子跌下灶；有的疲勞，煙薰不「打限」，一陣昏暈腳骨軟，身體跌落豬飯灶，可憐那燒水滾滾燙，燙得肉熟皮脫落；救了起來入「四排」，往往不到兩天就歸西！

你知道豬肉好吃有營養，須知道這裡邊有多少農民的勞苦，血淚與辛酸！……

你看那菜園蔬菜綠葱葱，農民收成一定很歡喜；然而，事實上他們一邊收成，一邊嘆息：『好瓜青菜不歡喜，滿滿一車推到半死，換回來不到十斤的白米。賺入的是「紅毛」鈔票，用出的是日本「紙字」！』

農民們多數牙齒殘缺，即使是少年孩兒也如此。他們每天天未亮就要割膠、養豬、拔菜；洗臉刷牙不注意，久了牙齒就殘缺得像老頭兒。另方面，可能吃的食物缺乏營養，也是個原因。

農民們的另一特點是衣著不整齊，尤其是小孩們，衣服不是太窄，就是太寬；也許他家姊姊或親戚當洋工，有錢人家的衣服穿舊了，本想丟到垃圾桶，被工人揀了去；也許他家有個七歲的哥哥，又有個五歲的弟弟，哥哥不合身的衣，便傳給小弟弟，弟弟穿起來，袍不像袍，倒像一件奇怪的雨衣！……

農村的兒童真沒福氣，年紀小小，也得忍寒受飢；父

母親生活窮困又忙碌，顧不上兒女的起居，也管不了他們的教育。有的四歲的姊姊要看顧兩歲的弟弟，長此下去，兒童們常鬧各種疾病，他們難於看醫生，只好用土藥醫。孩子們跌倒碰傷很平常，有的不小心，滾落萍池或井裡，就要活活被溺斃！孩子們失去照管，有些長大了便當流氓。有錢人家有的兩個阿嬤照顧一個小女兒，哪管得窮人們的孩子處在什麼境地！

農民雖有的住「沙厘」厝，但，大部份還是住簡陋的「亞答」屋。他們的豬寮、雞寮壞了沒錢翻，住屋漏了也任他雨水滴。現在農民和他們的屋子一樣還翻不了身！

(二)

農民漢子吃飯時常是蹲着的，因為他們生活忙，常在野地上用餐，回到屋裏，即使有好桌、椅他們也還蹲着吃；甚至赴宴會，酒過三巡，也不期然地蹲起來。——生活決定了他們的習慣，也衝破了虛偽的禮儀！

農民們大都愛抽煙，為着節省，大抵是抽紅煙，這主要是個體勞動有着生活上的自由，為了過度的操勞，必得舒氣提神；有些則是嘗了膠工，蚊子纏着咬，抽煙噴氣，驅逐蚊蟲。農夫們常赤膊勞動，攜帶紅煙可麻煩，於是便將煙盒和火柴放在帽子裡，束着壓在頭頂上；既不跌落，而且便當，這些習慣，連三歲小孩也看在眼裡，每逢爸爸要上菜園，他們都懂得將煙盒、火柴放在帽裡，戴到父親

頭上。他們創造的習慣，不經教授，也自然傳給子弟。

農民們有雄偉的勞動魄力，掙起兩三百斤不算重，挑一兩担重走一英里不算遠。他們開山掘泥，老練到家，單看地上的草木，便知底細，若是長着茅草，他便告訴你這地多沙土；若是長滿鳳尾草，便說那地多石塊。辨清了是「牛肉土」，「黃皮土」，「三層石」還是「白鮮泥」，才決定使用什麼工具開掘。在農村中因此出現了許多優秀的建築家、木匠、農藝家和手工業師傅。由於生產形式的限制，他們大都有自信經驗，保守的缺點。

農民們只看地上的螞蟻，燈前的飛蛾，便能預測明天的天氣；在雨季裡，倘見刮大風了，就能看出天氣幾時開朗。

鋤頭是農民的工具，扁担是他們的武器，必要時他們會揮動扁担，擊退仇敵；因為他們多數學得一些拳術。在階級社會裏，這是本能的自衛；與其說這是他們尚武的精神，不如說這是他們戰鬥的勇氣！

他們內心的面貌也同樣樸素美麗，熱愛精神生活，豐富自己。在鄉村小鎮裡，農民們每早集市，除了了解一些蔬菜、家畜、飼料行情外，更多的時間是在暢談國事，討論時局；有時甚至辯得臉紅耳赤呢。他們喜歡文娛，若有演街頭戲，家家戶戶必聞風而至，熱鬧一場；雖然受了文化的限制，他們不容易批判目前一些低級黃色戲曲，但這是他們惟一能享受得到的了。起初他們看不慣學生們演的「學生戲」，尤其是舞蹈，男女手拉手一起跳，以為有傷

風化，有違古禮；但因了這些文娛具有民族風格，便漸漸受歡迎了。他們也喜歡口頭文學，農民們老的一輩大都能唱「梁、祝」「陳三五娘」等民間歌曲，在鄉間也流行着各種各樣方言的通俗唱片，至於神話傳說之類的故事，更是普遍流傳了。此外他們也能創作民歌，尤其是當政治局勢趨向高潮更能激起創作慾。這裡引一首日治時期的潮州民歌：「心在廖內」以見一斑：一

慘哉，慘哉，
丈夫在廖內，
要去不得去，
愛來不得來；
一家分散，
日本所害。
人在昭南（即星島），
心在廖內。

農民們這種自發性的精神生活的要求，是很值得我國文藝工作者注意關懷的。

倘你走到農村去，將會明顯地覺得，戲台和神廟是大大超過學校的數目，由於賭十二支和萬字票的風氣之盛，弄得連土堆巨樹也成為膜拜的對象。他們精神上之有虛渺的寄託，在解決經濟生活困難上之有錯誤的幻想，都是由殖民地長期統治造成他們的落后、愚昧使然。當你見到一位受盡壓迫而顯得衰老困難的農民，對神燒香禱告，顯得萬分虔誠的靜穆，你將會由衷感到隱痛，立即想起魯迅之

與閨土，并產生迫切要求他們起來改革的意念；尤其是當他們做「公德」，將長年積蓄或「標會」的錢，數以千計的花在燒紙厝給死人住，你將會如何難受？好主意麼，用活人的痛苦給死人享福！正是由於農民的落后性，現在幾乎成爲「卜卦先生」、「江湖佬」等欺詐的對象。

寫到這裏，我只盼新政府快施行農村發展計劃，并大力組織他們，教育他們。

六〇年元旦



校園里的憂郁

· 麥 青 ·

校園里生長着平凡的花草和樹木，雖然這些花草沒有玫瑰和芙蓉那麼名貴，樹木不像白楊和松杉那麼雄偉，但荒蕪的校園却被點綴得紅紅綠綠。

沒有花草，人們感覺到荒蕪；沒有樹木，人們覺得炎熱，當微風輕輕地送來涼爽和馨香，人們望着校園微笑。

人們在欣賞自然的景觀，但他們却忘了那勤勞的印度老園丁，沒有他，狂蜂浪蝶不會盤旋着那朵大紅花，沒有他，人們在飯後便無處去散步。

他，一個四十多歲的老人，每月的廿多號便跑到校長室來借錢，遇着校長在忙着的時候，他不但借不到錢，還要遭受到一陣大聲的呵責，使到辦事處的老師們以為校長又在對誰發脾氣？我常常看到他，畏畏縮縮地躲在校長室的門邊，一手攬着那條骯髒的毛巾，一手不斷向行過的人打掛，那雙深凹的眼睛流露着乞憐的光芒。這時，他又要向校長借錢，或是向校長拿回已經被扣掉預借的剩餘薪水。

他除了站在校長室門邊，每天每天，都在烈日下鋤着泥，栽着花，口渴了，嘴便往水龍頭塞，吱吱咕咕地喝個

飽。

有時，當我有空時便找他聊聊，有時我們談談花草和樹木。校園里都是又堅又硬的黃泥土，幾天不下雨便硬得像石一般，因此，每一叢花木的周圍都要深深地掘個洞，好施肥好澆水。他常常跟我商談施肥料的方法，一定是校長那一副尊嚴嚇壞了他，以致他要求買肥料的事都要由我轉告校長。

由於我經常接近他，便多少知道他的貧窮和痛苦。

他原是一個築路工人，有幾個兒女，大女兒前年出嫁，這非但沒有減輕他的負擔反而加重他的苦楚。原來大女兒嫁給一個住在昔加末的同籍割膠工人，誰會預料到那女婿是個嗜賭好飲的臭男子，好好的夫妻變成冤家，差點沒把妻子迫去當妓女。大女兒忍無可忍，便拖着虛弱的身體回娘家。慚愧和憂傷的她，不久便病倒了，醫藥和醫費使得老園丁傾家蕩產，還要向放高利債者借錢。

每逢發薪的日子，校園里便出現着一個赤腳，腕間掛把雨傘的吸血鬼。誰要是和放高利債者打交道，誰的日子便被蒙上暗淡和貧窮。

「唉！格拉尼（書記），為什麼人的心是這樣的殘酷呀！我三番幾次想到昔加末去見見我那位女婿，跟他評評理，我的女兒什麼不好，他怎麼這樣沒良心的折磨她。」

發薪，對我是個擔心的日子，扣的扣、還的還，還要給那個放高利債的。

你說，這種日子幾時才能完結，我的妻子要是再病倒

，我只好往對面的海峽跳下去。」

提起她的妻子，我記起了那個割草的老太婆，生活的擔子折磨得一對中年夫妻變成衰弱的老人。

是一個炎熱的下午，我在餐室喝茶看報。

「格拉尼，要蛋嗎？要蛋嗎？」第二聲沙啞的聲音才傳進我的耳里。

面前，站着一位瘦削蒼白的老人。

她顫抖的手拉開籃里所蓋着的布，露出十幾粒蛋來。

誰最需要滋養呢？是衰弱的她還是我。

「好的，是家里養的雞所生的。」她露出慘淡的微笑。

過去，她總把雞蛋賣給那食堂的主人，但那個貪婪的肥佬總把價錢壓得很低，有時更把她的丈夫所欠的錢也扣下來。

望着她那瘦弱的身體和蹣跚的步伐，我擔心着生活的重担有一天將瓦解她的健康。

生活的煎熬會迫人發狂，不然，便會使人沉醉，誰要是能在生活的打滾中站起來，誰便是好漢。可憐的老園丁有時却會偷偷地以三、四毛錢去買椰花酒。

當他被校長苛責之後，他一定要來找我哭訴：「格拉尼，你說，只要我好好的照顧校園，即使喝了酒，端，也不該罵我呀！他罵我峇比，不去死，有一天，我真的不幹，餓死算了。」

你對政府部門熟悉嗎？替我找份工，我再忍不下去。

「是啦！校長不要你喝酒，是爲你好，省下酒錢買些別的，不是更好。」我勸勸他。

終於，他泣中帶笑地又拿起鏟去鋤泥。

今天，風和日暖天氣好，明媚的陽光溫柔地照着大地，我看到老園丁在一朵一朵地採摘着花，正想跑去問問他的時候，校長叫着我：「林先生，你去告訴老園丁，校園里的花不要亂採，明天董事長要來參觀，讓他看看校園里的美麗。」

我走過去，還沒來得急叫他住手，他笑迷迷地面對着我，今天他多快樂呀！難得見他的臉上有這樣的喜悅，他說：「格拉尼，你看這些花好看嗎？紅的綠的，待會兒串成花環，今天是我的小孫女的生日，但願她以後的日子像花一樣的美麗。」

爲了不使他傷心，我也陪他微笑。

這時，校長跑過來，呵責他：「沙美，你瘋了，爲什麼把花都採下來。」

「端……………」

「我看你醉了。」校長把那以巾包裹着的花朵拉下來，撒得滿地都是花。

「端……………」一陣沙啞的聲音在颺盪。似乎在聲聲地訴說：但願小孫女別責怪老祖父沒有禮物來祝賀。

九，二，六〇

火 線 邊 緣

· 穆逢之 ·

「李太太，你們小慧今天上學啦？」

麗佳來不及向房東太太答話，猛覺得心頭一怔，像木頭似的在門口呆住了。好在那位太太只是一句口頭話，也不等麗佳的回答，裂一下咀巴，逕自登上一輛停在門口的三輪車，走了。就在麗佳呆住那一瞬，小慧掙脫了她媽媽的手，跑上樓去了。

麗佳好像一個失去記憶的人頓然地覺醒，她覺得「李太太」這個稱呼在她此時聽起來是多麼地刺耳。它像一枚針，無意中在肌膚上刺了一下，使她感到一陣陣痛楚。而這種感覺自她結婚十年以來是從未有過的。她頹然把腳步拖進門來，進了臥房之後就仆倒在床上。突然，又若有所悟地跳起來，從抽屜里拿出一本舊相簿，以微微抖着的手一頁一頁地翻開，她的眼光停留在一張因褪色而變黃的像片上：那是一個廿多歲的青年，下巴尖削、眼睛炯炯而有神，像是飽藏着一股剛強的斗志。她凝神地注視着，淚水不覺順着兩頰流進了咀里。方才她去學校接小慧回家，在

校門口碰頭的那個人，雖然比這相片中的人蒼老些，但是下巴依然是那麼尖削，眼睛依然是那麼炯炯。她猛然掉過頭來，化妝台的鏡子中映出一個中年婦女的容貌：在那稍爲豐潤的臉上留着些少淚痕，她不禁愣住了，在她記憶中那少女所特有的青春的活力已被這十餘年的無聊的歲月偷得無影無踪。就在這時，小慧急忙忙地哭着跑進房來：

「媽媽，你看小明把我的書都弄壞了！」

麗佳無奈地好藏像簿，抹干淚痕，然後哄着這七歲的女兒說：

「乖孩子，你先別哭，媽去叫住他。」

她走出房來，制止了小明的逞蠻，忽然聽見誰家母親在呼喚子孩吃飯的聲音、她才記起這是燒晚飯的時候了。

二

午後一點鐘。這是下午班上課的時候。但是麗佳還打不定主意：送小慧上學呢？還是讓她自己去？雖然學校就在這一條街，循着騎樓下五脚基走去，應是沒有什麼交通上的危險，但她仍有點不放心，小慧今天才是上學的第一天，怕她還沒有習慣學校的生活，可是送她去呢，她又有些駭怕，駭怕昨夜那場夢：——

在一個人的生命史中，第一次的愛情的覺醒是有着多麼重大的意義，它往往就是這樣地決定了一個人的婚姻和幸福，因爲它那種滲着驚惶的歡樂在青春的心中是多麼需要和難以忘懷。在產生那微妙的感情的情境中，你對它可

以說是不可擺脫地迷醉，而當情慾的狂飈過去之後，它又像一個美麗的夢境那樣地使你向往與回顧。

在日本侵略馬來亞的前一年，她是一個十九歲的姑娘，在她那顆青春的心中，燃燒着一股愛國的烈焰。在學校里，她是高中部賣花隊的隊長，除了上課的時間以外，她就領導着同學們在街上演唱着賣花。

就在一次各校聯合演出的一個遊藝晚會的籌備會中，她認識了一位負責宣傳的友校同學江漢中，他是一個有很高的文化修養，工作能力也很強的青年。在那個會上，麗佳被選派為一個獨幕劇「火線邊緣」的演出負責人。這劇本就是江漢中所寫的。本來，他自己可以負起演出的任務，而他自己也有過這個願望，但是，在會上，他却被指定負責更為重要的宣傳工作，他雖然有點不願意，可是為了服從大家的意見，也只得那麼做了。而麗佳因為在本校有過幾次負責演出的經驗，所以大家便派定她。開始，她以自己的經驗和修養都不夠為理由，不敢接受這個委托，後來得到原作者江漢中答應盡力協助她，才欣然接受下來。

是一個星期日的晚上，麗佳按照漢中寫給她的地址，走了一段約莫半英里的山芭的泥濘小徑，終於找到了他的家。

「施小姐你會到這兒來，真想不到？」漢中閃着他那雙炯炯有神的眼睛說。

「為什麼我不會到這兒來？」麗佳詫異地問。

「為什麼嗎？——」漢中以悠閒而帶着調侃的語氣說

下去：「你看，你的白鞋都變成紅鞋了，還有，這差不多不能容身的亞答屋，你再聞一聞，那種豬糞的滋味……」

「你再說下去，好像我是不該來的樣子！」

「不是不該來，而是太委屈了你。」

「屈委？——我倒要問你，這算是客氣呢？還是諷刺？」麗佳顯然是負氣地說。

「當然都不是。」突然他看見麗佳一面在抹去滴在她的額上的雨水，一面仰望着屋頂破漏的地方，於是說：「這就是了，一向住慣吃風樓的小姐，到這山芭來真是太委屈了一點！」

麗佳沉默了。她料不到這個正直的、有極大的工作熱情的青年人竟會這樣奚落她。漢中也發覺了她的異乎尋常的沉默，知道她是在生氣了。他的內心感到很興奮。這是他第一次看到一個由富裕的家庭出身的姑娘有着一種不怕吃苦的韌性，他本能地感到信任她、愛慕她，他向自己說：「我有一個可以共同工作的同志了。」想到這裏，他不能自制衝口說道：

「麗佳，你真了不起！」

「你說什麼？」麗佳，感到一陣莫大的驚異。

「我說你真了不起，爲了工作，不怕吃苦！」

麗佳那像翻騰着浪濤的大海的心忽然平靜了下來，順手打開了那本擱在書桌上的「演員的自我修養」，又以感激的眼光瞥了一下漢中那一張瘦削的臉。漢中把檯上的煤油燈扭得更亮了。

「說到吃苦，我吃的苦頭也够多了，就爲了工作，迫使我同家庭的關係搞得非常壞！」她嘆了一口氣，把手中的書擱下來，「我父親常常企圖阻止我的工作。有一次他竟這樣說：『多了你這麼一個女孩子，抗戰也不一定就勝利。』我氣不過，頂他一句『假如每個人都像你這樣自私，抗戰便一定失敗了！』」

「這你就更了不起！」漢中半認真半開玩笑地說。

「好了好了，別儘什麼了不起了得起了，你這個人，我差點沒給你誇到天上去。我們來談你的大作好不好？」麗佳俏皮地瞪了他一下。

「對了，那個劇本寫得很草率，你有什寶貴的意見可以貢獻。」

「就是爲了大作的問題，今晚才特地到府上來拜訪你。」

「你不能別說得這麼客氣嗎？」

「是你對我客氣。」麗佳搶白地說。

「好，大家都不客氣。你對劇本有什麼意見？」

「不能說是意見，只是我的直覺。當然，你這個劇本在語言，人物各方面都寫得非常出色。」

「你又來了！」漢中打岔地說。

「這都是實在話。不過，你寫惠芳這個人物的妥協性是否正確，更直接地說。你是否先存在着偏見？她本來可以在漢良愛情的鼓舞。」說到這里，她覺得臉上有些兒焦熱，但仍繼續說下去，」和同志們的教育下振作起來，與

大夥一起投向那正在燃燒的火線上，而你却無情地批判了她靈魂的死刑！這一點，我有意見。」

漢中一邊聽着她的話，一邊注視着她臉上因為情緒的激動而望出的那一股青春活力，直到她說完最後一句話，才沉思地低頭下來。……

夜很靜，落在亞答屋頂上的雨滴顯得更清脆了，偶而，還聽見門外的行人踏在泥濘上積積的脚步聲，和陣風吹過柳梢時的瑟瑟。燈火微微地抖着，在那暗紅的光暈中，模糊地可以看見這斗室中的擺設，一架書，一張布床，一疊零亂的舊報紙，和兩個人所据的這一隻書桌。

「你的意見很寶貴，但是，可能你並未澈底地了解惠芳這個人物所處的環境和教養，一個資產階級出身而受過教育的女性，固然也有愛國的熱情，可是，那種熱情，那是一種怎樣的熱情呢？在她看來，只是一種和歡樂差不多的享受而已。她的鬥爭的志意本來就很脆弱的，當偶然地受了某種阻力時，她的妥協性就完全暴露了，因為她的舒服生活方式與艱苦的實際工作是沒有一些兒的共同點啊！」

他那種強有力的語調一聲聲地打落在麗佳的心上，只覺得那麼地沉重，她覺得這些話好像是針對着自己而發似的，但她的心馬上迫使自己相信，她決不是惠芳那種人，那是墮落，不，她是麗佳，是學生救亡運動的主要工作者。於是那一瞬間的侷促迅速地弭消了。

「漢中，我確實沒有體會到這一點。」她嚴肅地說：「這

種人是應該墮落的！」

「對了，惠芳這個角色，你打算自己演呢？還是一一？」

「你的意見呢？」

「當然你是最理想的囉。」

「我也有這個打算。就是一一」

「就是不願意她的妥協！」漢中緊接下去說。

麗佳笑了，笑得那麼天真，那麼嬌媚。



時間過去了，草木萌芽了。麗佳和漢中的愛情也在時間老人的培養下長大起來了。兩個人都有這樣的感覺，他們是學習和工作上不可缺少的同志，因此，他們的接觸更頻繁了，有時往往只爲了一句話，也設法找對方來當面訴說，不然好像心頭給一塊大石壓着似的。

一九四二年一月，戰火已蔓延至中馬，漸漸迫向新加坡來。一天傍晚，漢中匆匆地趕到麗佳的家里，麗佳家正忙得一團糟，他們是在收拾箱囊，準備着逃難。

「麗佳，你們就要走了嗎？」在麗佳的房里，漢中還未及坐下來，就對着正在把衣服塞進一隻皮箱里的麗佳問。

「是的，明天就走！」她掉過頭來，瞥着漢中那一對在鬆亂的，垂下的頭髮下閃着驚異的光芒的眼睛說「爸爸昨天才決定的，他是接到印尼一位親戚的電報之後才決定的。」她走過來，雙手搭在他的肩上，殷切地說：「漢中，你怎麼辦呢？」

「我當然留下來，等待團的決定！」他坐在床沿上幾乎是自言自語地：「麗佳，你是要走了？……當然，你爸爸媽媽不會讓你一個人留下來，哎！那也好。」

一種辛酸的、愛慈的情緒的激動驅使麗佳仆在漢中的懷中，晶瑩的淚水掛在她的圓圓的臉上。他低下頭來，吻一下她那黑而濃的短髮，麗佳仰起臉來，兩個人的唇兒密密地接觸了。

「麗佳，我走了，團七點鐘開會。」漢中從痛苦的深淵掙扎着起來，拉着麗佳的手說，「明早我到碼頭送你。」

「不，船幾時開現在還不知道，說不定是下午，或是晚上。漢中，你不會忘記我吧！」麗佳幾乎是哭着說。

「麗佳，在勝利的那一天，我一定在碼頭接你！」他顯得無限堅定與自信地。

「我到那兒以後，馬上就寫信給你。」

四隻手緊緊地拉着。壁鐘獨自在走着它疲憊的腳步。



在麗佳離開新加坡的四年中，漢中並沒有接到她的一封信。事情是這樣的：在她最初抵達印尼的一個月，她一連給漢中寫了三封信，可是，由於交通的斷絕，漢中一封也沒有收到。等到幾個月後馬來亞和印尼都落入日本人的魔掌中，交通恢復了，麗佳又寫給他兩封信，可是漢中却已在新加坡淪陷的前夜潛入聯合邦去了。

麗佳和她的父母親遷到椰城之後，便寄居在一個姓李的親戚家里，這個親戚是做土產貿易的，同她的父親原有

着生意上的聯系，因此，這姓李的親戚把他們當作家里的人一樣，使麗佳一些兒也不會感到寂寞。可是，這親戚一開始便把麗佳看在眼里、終於在他們寄居的第三個月之後，便向麗佳的父親提出爲他的兒子李大有求婚的意見了。

李大有是一個廿四歲的青年，他自高中畢業後，便一直在店里幫他父親做生意人倒也長得不錯，只是在麗佳的心中，總覺得他俗氣了一點。而他對於麗佳，却是連自己的親妹子都沒有待得那麼好。

對這婚事麗佳的父母當然滿口應承，於是便來徵求女兒的意見了，其實，說是徵求意見，倒不如說要脅更爲干淨些。他們二老用來說服麗佳的理由是：現在是戰亂時期，姑娘長大了不趕快結婚是有危險的，同時，李家待他們那麼好，千萬不能却人家的美意。麗佳當然是拒絕了，因爲她還忘不了漢中，那第一次給她帶來生命的春天的使者，可是，等到她一連發出的信都如石沉大海時，她的意志開始動搖了，有一個念頭抓緊着她的心：也許他已經死了？也許他被俘虜了？也許……？她感到一陣陣從未有過的痛苦和徬徨，她甚至感到對於生命的壓棄，但，這太可怕了，她不能這樣做，她有一雙向來疼愛着她的父母，如果她死了，二老將會感到怎樣的悲痛！可是，不那麼做呢？她實在忍不了他們無日無夜的催迫，如果不考慮一切後果地順從他們呢？「火線邊緣」中的惠芳馬上湧現於她的腦里，想到這裏，她又一次無助地抽泣了！……

一天夜里，麗佳發覺父母親因爲她的不答應婚事而在

互相埋怨，最後，母親竟哭起來。看到這裡，好像有一種殉道者的勇氣驅使她衝到二老的跟前，噙滿眼淚，從急促地顫抖着的唇中說出這麼一句話：

「我答應了！」

結婚後，漢中的印象在麗佳的記憶中漸漸地淡了，而開始那一種歉咎的心理也漸漸地消了。

戰爭結束後，麗佳的父母親回到新加坡來不久，她丈夫也因生意的關係携同她到新加坡來和父母親相聚了。這之後，她生了兩個孩子，從此，漢中的影子在她的腦里已完全失去了。



這一場夢，現在重新映現在麗佳的眼前，那一對炯炯的眼睛，又那麼不可抗拒地佔據她的腦際了。

「小慧，快點準備，媽帶你上學去！」麗佳終於作了這不尋常的決定。

三

晚上八點鐘，麗佳安頓了兩個孩子入睡。又關照了她的媽媽，便僱了一輛德士，朝向和漢中約定的地點馳去。

在車箱里，她的思潮一刻也不停地起伏着，她想起下午在學校里漢中用幾乎是懇求的語氣約她出來，這是她自跟認識以來從沒有看見過的，使她想堅決地拒絕的意志終於給母性的不忍所淹沒了，她從他的談話里知道，他一直未曾忘記過她，這使她的心更為歉疚嚙痛着，她又想着、

今晚的約會將會引起怎樣的命運；家里的兩個孩子又不知睡得可好；她的心真是亂極了，於是她開始後悔答應他的約會。當她正想下決心叫司機把車子轉回原路時，車子已經停在加東公園的入口處了，就在這時，有一個人從車窗探進頭來，車門也隨着被打開了。

「麗佳，你真的來了！」漢中用好像意外獲得一件寶物的口氣說。

她默默無言，付了車資，便朝入口處進去了。漢中跟在她的背後，加上幾個闊步，便走在她的身側了。

兩人無語地靠着海濱的鐵欄杆，黑茫茫的海水從他們的眼前一直伸向不可知的遠處，天也是無垠地黑，只有一點兩點奎籠的漁火在夜風里閃爍着，和一陣陣的海潮撞擊着堤岸發出的有節奏的喧響。

「十一年了！十一年的時間如一個惡夢，戰爭是那麼殘酷！麗佳，假如不是那場戰爭，我們將會怎樣過着美好的日子。」漢中自言自語地說：「你還記得嗎？那次離別時，你說：『你不會忘記我吧！』我總算沒有辜負你的期望，整整你想念你十一個年頭，今天，我終於看到你了，然而，你……」他突然停頓了，把一隻手搭在麗佳的手腕上，又繼續說下去：「你已經是兩個孩子的母親了！」

麗佳不能自制地把頭靠着他的肩胛，「請你別再說下去了！你知道，我也很苦！」

他撫一下她的鬢髮，便把她的頭扶了過去，囁嚅地說：

；

「他，我是說，你丈夫爲人怎樣？哎，本來我不該問你這個問題！」

麗佳抬起頭，看一下漢中那種侷促而悽楚的神情——雖然，在這漆黑的夜里，她什麼也看不見，但從他的顫抖着的聲調推測，她相信他確是如此的。

「他，我……我並不愛他！」

漢中的心震慄了一下，「你不是說過他對你很好嗎？」

「就因爲如此，所以我的心更苦了！」

海浪在下面嘩啦啦地撞擊着堤岸，濺起一陣陣的浪花，水珠噴在兩個沉默着的人的衣服上。

「那爲什麼不離婚？」——呵，漢中接着說：「對不起，我不該這麼說。」

「離婚？」這些年來，她第一次興起這念頭。可是孩子怎辦呢？「不，不，那不可能！」可是，她又轉念道：「我愛的是他，現在，他來了，我應該以加倍的愛去愛他，以補償他這十多年來的空虛，也了却心頭積郁的着罪疚。」想到這里，她沖口而出地說道：

「漢中，你原諒我嗎？」

「我不是曾經說過？——錯誤的是時代，而不是你。」顯然，漢中是不了解她話中的含意的，以爲她是因自己的負約而感到慚愧。

麗佳也知道他是誤解了自己的意思。但也不想更正，因爲她潛意識地覺得這也許會更好些。

「對了，你的兒子叫什麼名字？」

麗佳奇異地看了他一眼，說：

「他叫小明，今年五歲了！」

「我也希望有一個孩子。」漢中沉吟地說。

「那你就結婚。」

「結婚！我想我已經結婚了。」

麗佳更加悵惘了。

「你已經結婚，什麼時候？同誰？」

「十一年前的那天下午，同你！」

「漢中！……」麗佳痛哭地咽住了。

漢中抬起頭來，對着黑沉沉的海嘆了一口氣；「一切的錯誤都已錯誤了，它雖然使我們痛苦，却不值得回顧。要是孩子們的明天是快樂的。」

我們所忍受的痛苦也就得到彌補了。漢中輕拍着她的膀臂說：「別哭了，麗佳，我們回去吧！」

.....

麗佳回到家里的時候，她丈夫已經睡着了，這因為今晚他又是在哪個宴會上多喝了一些酒的緣故。當然對於太太的事，他是一點也不知道的。

她走進嬰兒室去，扭亮電燈，兩個孩子正甜蜜地睡着，他們也許在夢着那一次媽媽帶他們去海濱看船，也許正夢着爸爸回家來，帶給他們很多好吃的東西。

麗佳心里感到一陣平和，俯下身去在孩子們安詳的臉龐上輕輕地吻着。.....

六零年二月六日

二十五塊

· 華庸洲 ·

「這位就是章先生——這位就是我告訴過你的漢榮；你跟他談談吧。」我的級任老師替我介紹了書店的老板，又指着我跟老板說話。

「嘿，很好，很好。年青人沒有機會讀書，能够多得一些生活經驗也是好的。唔——你叫什麼名字……是的。唔——我們這店子雖然不大，但是只要你認真做事，多得些經驗，以後你也可以自己開一間，是不是？不過……在開始的時候，我們只能給你每月三十塊錢的薪水，這算是補貼你的車馬費，等到以後你工作做得熟悉了，我們會按月加薪給你的。」我望着我的級任老師，不知道說什麼好。

「薪水多少倒沒有什麼關係，只希望以後能够學得一些經驗，這孩子真不錯，只是家境很不好，要給他做別的工作簡直白毀了他；在你這兒工作雖然薪水不多，倒可以多接觸一些書籍文字，希望不致於把學得的幾個字都忘了。」級任老師對老板說着；我聽了他的話心里很難受，不知怎麼的，我一直想哭。

「是的，只要有空，店里多的是書，你可以隨便的閱讀。我們這兒是八點鐘才開店門，你可以早點來，看看報

紙，然後才開店門。」站在旁邊的老板娘插着嘴說。真奇怪，我第一次看到她就討厭她，雖然我並不知道她是怎樣的一個人。她的臉孔是青色的，額上有許多皺紋，頭髮黃黃的，而且好像很懶惰的樣子，沒有梳洗得整齊。我一下子就想起書上所看到的那些可怕的女巫，後來我才知道，她還是一個小學教員呢，我簡直不敢相信。

「章先生，我看一號讓他來上工吧！……還是……？」級任老師望望我，又看看老板，他好像不忍馬上就離開我一樣。

「今天就讓他開始工作吧，橫豎相差也不過兩天的時間。」老板這樣說着，我心里很不願意，我恨不得多過幾天才來工作。那一間醜陋的，堆滿着書籍和箱頭的鋪子，和那一些生疏的臉孔，跟學校里的課室還有那廣大的運動場，那些小朋友們的笑臉，有多大的不同！還沒有工作我就一直想着家、想着學校；級任老師和老板的談話我都無心去聽了，我在想着我能趕快跟我的級任老師一起回家，但是我終於看到級任老師站起來了，他摸着我的頭說：

「漢榮，你今天就開始工作吧，我過幾天來看你。你知道怎樣搭車回家嗎？」我簡直忍不住眼淚，無意識地點點頭。雖然我已經十二歲了，而且已經小學畢了業，但我從來沒有離開過家，這時候，我覺得我是孤零零的一個人，我是多麼需要級任老師在我身邊；然而，他終於走了，在那一條長長的走廊上，他回過頭來看了好幾次，好像是不忍離開我一樣。我還記得在學校的時候，因為我的成績

別好，級任老師很喜歡我，他從來沒有打過我。但是有一回，他派我參加全校的演講比賽，舉行的那一天，幾個同學慫恿我不參加，下坡去玩耍，我害怕上講臺，就跟同學們逃學去了。第二天上課時他把我叫到他面前，很生氣的責罵了我幾句，但是我却哭得很傷心，因為他向來很疼我，因此，他的責罵比藤鞭的抽打更痛，而我怎樣也不會忘記這回事。

「好了，現在進去工作吧，你把那些講義紙搬到左邊那個架子上去。」那個小眼睛的滿臉橫肉的老板對我說，指着堆在地上的幾十包包裏要我搬。

那時候我還穿着校服，搬不到幾包紙已經滿身濕漉漉的都是汗了，這時候老板娘走過來，說：

「現在是做工呀，又不是要玩，還穿着整整齊齊的衣服給誰看！來，把衣脫起來。」真是想不到，剛才她在級任老師面前說得多麼有禮貌、多麼吸引人，現在一下子變得這麼兇狠，如果我是一個大人，我一定揍她一頓，然而，我終於把衣脫掉，搬完了那一堆紙。

「你會騎腳踏車嗎？」我掏出手帕還沒有把汗擦乾，老板就問我。

「會。」

「你和紹成把這兩包簿子送到工商學校去。」我雖然會騎腳踏車，但卻沒有載過笨重的東西。簿子是相當重的，而且體積很大；然而，我不敢說我不能載那樣重的東西。

紹成幫我把包裹扶上腳踏車，他還教我怎樣用繩子綁牢。

推動腳踏車的時候，我真是提心吊胆，因為我沒有用腳踏車載過重的東西，所以當要上車的時候，車手搖晃得很厲害，我於是再下來推，一共試了三次才上了車，但紹成已經踏在前頭老遠的地方了。這時候他正停着在等我。我趕了上去，但是車手仍舊是搖搖晃晃的，尤其是汽車的喇叭在背後響的時候更是緊張。而每次過十字路碰到紅燈的時候，我都得下車來推了好遠才騎上腳踏車。

到了合洛律，我剛橫過馬路，碰到左邊很快的走來一架腳踏車，我趕快捏緊控制器，但是控制器完全失去靈效，我一下子轉動車手，結果失去了平衡，連人帶車向左邊倒了下去。旁邊的那輛腳踏車也和我撞在一起，好在我並沒有受傷，只是手脚擦破了皮膚，和我相撞的人也沒有擦傷，但是他却狠狠的踢我的腳踏車，並且狠毒的罵我。我從來沒有遇到這種事情，不知道怎麼辦才好，只是呆呆的站着。這時候紹成已經看到我撞車而轉回頭來了，他和氣的和那人解釋，向他陪不是，那人還喋喋的罵個不休，一面走一面回過頭來狠狠的瞪着我。當紹成在跟那人解釋我是第一次出來工作，載不慣東西的時候，我覺得很難過，為什麼要向一個不認識的人說這麼多呢？然而我不能怪紹成，他是好心好意在替我說情呀！

紹成幫我把撞歪了的車手，一個挾住車輪，一個用力扭那車手，扭正了。他一面安慰我，一面抱怨說：

「前兩天我早已告訴過老板，說這腳踏車的控制器已經失靈，叫他拿幾毛錢換一塊樹膠，他總是說過幾天，過幾天，不知道要什麼時候才換掉！」

他望着地上那一包裂開來的簿子，對我說：

「搬幾疊給我載吧，你載不了這麼多，這樣是很危險的。」他一面說一面搬了好幾疊簿子放在他的車子上，又幫我把剩餘的包好，扶上車架，然後他叫我踏在前面，他在後面跟，以免我撞倒了他不知道。我很慶幸我能碰到這樣一個好人，他在路上還告訴我許多事情。

他告訴我，在我還沒有來工作以前，他是這書店唯一的學徒，雖然他已經工作了四年，但是老板還是以一個月三十五塊錢的學徒薪水給他。他說如果有機會他會馬上離開的，因為老板有很多個孩子，從經理部到門市部都是他一家人包辦，就是工作了十年也沒有晉級的機會。薪水又少，老板又吝嗇，刻薄。他說我已經是第九個學徒了，除了他之外，很多人都做了一個 month 就走掉，他怨恨他不能像其他的人一樣離開。

「他每個月換一個人，這樣，他的工人永遠是三十塊錢的！」最後，當我聽到他這句話，非常失望，我擔憂我也會做了一個 month 就掉了工作。

到了工商學校，我們把腳踏車停在樓梯旁邊，我看見紹成兩手抱了三疊，我也跟着抱了三疊。紹成比較高大，三疊簿子剛好疊到他的領下，我比較小，幾乎庶住了眼睛。工商學校的梯級之多是大家知道的，從停車處走到辦公

室至少有一百級，在開始的時候還可以，走到了食堂我簡直沒有氣力了；我把簿子放在椅子上，休息了一會，想再抱起來，不知怎的，好像全部氣力都消失了一般，只覺得兩隻手臂軟綿綿的。紹成回過頭來對我說：

「你氣力不夠不要拿這麼多，放一疊在椅子上，搬兩疊就好了。」結果我還是放一疊在椅子上，搬兩疊上去。

在回返書店的路上，紹成對我說：

「你腳踏車跟人家相撞的事情最好不要告訴老板，省得他囉囉。」

回到店里的時候，老板開口就問：

「怎麼到現在才回來？送兩本簿子也要這麼多的時間！」

「工商學校的梯級這麼多，爬一次至少也得五分鐘，何況還要搬書，怎麼快來？」紹成半是解釋半是埋怨。

「怎麼，你腳踏車跟人家相撞了？弄壞了腳踏車沒有？」老板看到我手肘上擦破的皮膚，一面問着我，一面彎下身去檢查腳踏車，看看有弄壞什麼沒有。

「沒有弄壞什麼。」我回答着，紹成伸了伸舌頭，偷偷向我做了一個鬼臉。

我想，要是我不吃人家的估俚，情形將是怎樣的不同呵！我記得有一回騎了舅舅的腳踏車跟一個大人相撞了，外婆急得什麼似的，只是問我受傷了沒有；她不但不責備我撞壞了腳踏車，反而怪舅舅讓我騎腳踏車上街，這樣的情形是怎樣的不同呵！我越想越傷心，我想如果老板再說

一句我一定不幹了。然而，在他巡視了腳踏車沒有撞壞之後，他不再說什麼了，只是臉孔綁得緊緊的，好像在打算着對付我的樣子。這時候我很希望他把我辭掉，我多麼希望跑回家去，我實在太失望了，第一天工作就碰到這樣不如意的事情。

第二天我很早就到了店里，紹成還沒有來，老板和老板娘還有他的孩子們都還沒睡醒。那個枯瘦的廣東女傭人替我開了鐵門。我想，我是新來的，應該做多一點，於是我一個人開店門，把那一扇一扇的店窗搬到走廊上是一件多麼粗重的工作，當時我才十二歲，又生得很瘦弱，尤其搬動那兩扇大門，更是要命。然而，我終於做完了。這時候我看看店里沒有其他的人，就把地上的報紙拿起來看看，但看不到三行老板就起來了。他穿着睡衣服，蓬亂的頭髮，不整齊的鬍鬚長在沒有血色的臉上，他用一隻手不停地在下身抓着抓着；我最怕人家骯髒，這時候我忘記了他是老板，用一隻手遮住鼻孔走開了。這時候不知怎的，老板的臉孔變得非常可怕，他咆哮着向我逼近來，好像是要把我吞在他肚子里似的指着我發抖：

「你在幹什麼？看報紙！好！看報紙！你到底要不要吃我的頭路？你說！你……」

我簡直不知所措，只是拿着報紙發呆，他一把搶去我手上的報紙，狠狠地丟在地上。

這時候老板娘也跑了出來，一連問了好幾聲什麼事情，老板氣咻咻的走了進去，一邊走一邊喋喋地罵個不休：

「好哇！看報紙，我是請你來做工的還是請你來看報紙？哼！我是請你來看報紙嗎？……」

「你怎能看報紙讓老板看到，就是沒事做也不能看報呀！」這時候我才注意到紹成已經在碰我的手了，我奇怪他不必問我就知道怎麼一回事。

「不必睜大眼睛看着我——我忘記了告訴你這些事情：你不能讓老板看到你的兩手是停着的。一讓他看到他就會找事情叫你做的。告訴你：看到老板的時候就是隨便摸摸什麼東西都好，甚至把疊好的書搬下來再搬上去也好，知道嗎？」起初我覺得很奇怪，但時間一久這樣的事情也就很平常了。以後我也學會了從書架上抽下兩本書，打一打灰塵（其實並不一定有灰塵），又把它塞回原來的位置，甚至把疊好的東西弄亂了再整理。要不是這樣，我們會做更麻煩的工作。

吃午餐的時候是使我最為難的，飯桌上用的菜是老板的小孩子吃過的，盤里碗里的魚和菜都是亂糟糟的一些殘餘，而且老板、老板娘都吃得一點點，紹成又吃得很快，老板吃一碗粥就走了，紹成已經吃了兩碗，可是我一碗還沒吃完，我大口的嚥，儘量喝湯，可是都趕不來；看見桌子上只剩下我一個人，我只好也放下飯碗。可是自早上吃了兩片麵包，工作到十二點，一碗粥只是够塞在肚子的角落頭。這有什麼法子呢？我只好趁着下午送貨外出的時候，偷偷吃一碗麵，我這時候覺得先生在上衛生課的時候教我一口飯嚼二十下是多麼好笑的一件事。後來我知道老板

娘也是一個小學校的教員，我不知道她在教學生一口飯嚼二十下的時候會不會感到羞恥。因為有一次我稍為吃得慢了一些，老板娘指槐罵桑地唸個不休：

「吃慢，哼！還是回到家里去慢慢嚼吧！……這里又不是請人來吃飯的。」我簡直不敢相信這樣一個人會做教師，她簡直就應該拿一把大掃把做一個女巫。

除了老板和老板娘之外，他的兩個兒子和一個女兒也是會欺侮人的，尤其是他那個小女兒。她的年紀和我差不多，生得又難看又不聰明，她常常跟紹成吵架，吵架之後她就對我說：

「漢榮，你不要跟紹成好。」

但是，我怎能無緣無故的和紹成吵架呢？當我和紹成講話時，她總是兩眼瞪着我，於是她便借故和我吵架，她故意走路來和我相撞，罵我。我只是生氣，捏緊拳頭，又不敢打她。有一次我手上拿着兩大瓶墨水，她故意把腳伸出來，我一踢到她的腳就把墨水摔破了。這是非常嚴重的，老板、老板娘，還有那個經理兒子一起跑出來，三個人指手劃腳的把我的耳朵都罵聾了，簡直沒有給我解釋的機會。我以為我會被辭掉了，當晚吃晚飯的時候提心弔胆的，但結果出乎我意料之外，老板一家人都不作聲，使我感到有些驚奇。

從這次以後，老板老是叫我在外頭跑，不讓我有一刻在店里。他叫我拉着很重的箱頭到輪船公司去寄發，不顧三輪車來載，用一種木板上釘着四個小輪子的手拉車叫我

拉到老遠的輪船公司去了。

那一天，正是中午時分，路上的汽車很多，我乘車輛較少的時節迅速地拉着大箱子越過馬路，過了馬路，因為拉得快，衝力太大了，一時制止來不及，結果一個輪子從我的大腳趾上輾過去，我疼得幾乎暈倒過去，蹲在路旁很久還不能站起來。我看看那掉了的趾甲，不知過怎麼才好，我一時急了，想把它拾起來再按在趾頭上，這時候我聽見有人在笑：

「丟掉它吧，還拿它做什麼？難道還能放回去？」

我抬頭一看，嘩，我身邊圍滿了人。這時候我趕快用手抹去眼淚，忍着痛，想勉強站起來，但是，腳一動，一陣劇痛，比剛才更厲害，我又再次地蹲下來，本能地用兩手死命地捏住小腿，這時候我又聽見有人問我：

「送你進醫院好不好？」

「不要，不要，」那時候我不加思索地喊着，我從來沒有進過醫院，覺得醫院是一個很可怕的地方。

「你住在什麼地方？」

「喂，德士！」

不知道哪一個好人，他叫了一輛德士送我回家，並且替我付了錢。回到家里，家里的人才打電話到書店去告訴老板說給手拉車輾到，並且告訴他那個大箱子還在路上。

外婆從厨房里出來，一把抱住我，寶貝心肝的叫着，我伏在外婆身上，大聲的哭着，好幾天來的委屈，哭過了一陣才舒服一些。

「怎麼辦呢？輾成這個樣子……你不要再去工作了，我今晚一定告訴你爸爸。」

「外婆，我不願做這樣的工作，我不願做這樣的工作……」

這樣我和外婆再次地說着這些話，也不知道是誰在對誰說。

當天晚上，我躺在床上，聽見外婆和爸爸談着我的事，外婆說：

「本來，讓他去工作也是不得已，現在輾成這個樣子，一個月賺那三十塊錢哪里值得……況且，他的年紀這樣小，怎麼做得了這麼粗重的工作，你不看他這幾天瘦得多了……」外婆這幾句話又使我在暗中委屈地流淚。

接着的我聽到爸爸的聲音，他說：

「不做也就算了，我原也不想叫他一個月賺那幾十塊錢，只是沒有辦法讓他升學，到書店里希望他能有一份比較輕細的工作，既然是做這麼粗重的工作到什麼地方都可以，何必一定要書店！」

聽了這些話，我很舒服，一連幾晚不曾好睡過，那晚睡得特別舒服。

過了幾天，腳趾的輾傷還沒有好，老板叫紹成到我家來，要我回去工作，我說我不回去了，但紹成一連來了好幾趟，我爸爸是一個好人，他覺得老板既然這樣希望我回去工作，就叫我再回到店里去。

在我回去工作的第一天，紹成對我說：

「你知道老板爲什麼要你回來工作？」

「不知道。」我想也許他一時請不到人。

「我聽見他跟老板娘說，你做了幾天，薪水扣起來還不够賠他兩瓶墨水。」

這時候我有點後悔，不應該回去工作，如果再過幾天老板辭掉我，那麼我幾天的工作是白替他做的。

事實還不致於如我想像的那麼壞，過了半個月老板還沒有把我辭掉；我想，大概勉強做下去還能够做一些時候。然而，第三個禮拜的第一天，事情又發生了。老板的大兒子叫我整理玻璃厨里的文具，我剛開了厨，老板就叫我出門去送貨，回來的時候已經下午了，我一走進店里，老板的大兒子就擺起一副鐵青的臉孔：

「爲什麼叫你整理文具到現在還不整理？你是不願意做嗎？」

「我怎麼不願意做？老板剛叫我出去送貨，你叫我一個人怎樣分身？」

「送貨？我是早上就交代你呀！」他輕蔑地對我發問，臉孔轉向別的地方去。

我以沉默表示抗議。

「你說！你要不要在這兒工作？」他咆哮起來了，好像受了什麼侮辱的樣子。

我仍舊沉默，我準備讓他辭掉我，因爲我覺得跟他分辯是沒有用的。

然而，隔天我照舊去工作，老板也沒有說什麼。我想

，他沒有辭掉我，是因為他請不到一個月三十塊錢的工人。

我向紹成借了五塊錢，拍了半打照片，又交了一塊錢的報名費，我決定投考中學。我想，如果考取了，拿一個月的薪水三十塊錢，再要家里補貼一些應付第一期的學費，家里是不至於反對的。如果考不到，就把五塊錢還給紹成，不讓家里知道。

這樣，我照舊工作，照舊受老板一家人的氣，但是這時候我有了一個安慰，我把一切的希望都寄托在這一次的投考上，當那幾個可惡的臉孔在我的面前開着口的時候，我就想：

「只要我一看到新生錄取的名單上有我的名字，那時候我就不受你們欺侮了。」

而且我很有把握，因為我的功課一向是很好的，這樣一想，我對於眼前的辱罵，欺壓，反而看得開了，不再慍慍不樂了，只是有時候我會想起紹成，我想如果我一旦離開了，紹成不是更孤獨了嗎？而且我讀了中學，他不能讀，這不是要使他傷心嗎？然而，紹成小學並沒有畢業，他不能投考呀！這樣一想，我又替紹成傷心了，何況他待我又這麼好，如果可以代考的話，我真想代他考一下，然而，當我和紹成談起這些問題的時候，紹成對我說：

「就是你代我考取了，我家里也不允許我讀書呀！」
於是我對紹成失望了。

禮拜五是投考的日期到了，我像逃學一樣不到店里去，到學校的考場去參加考試。我本來是想請假一天的，但是考試完了又不敢回家，怕家里的人知道，結果下午仍舊回到書店去，老板很奇怪，開口就問我：

「你早上到哪兒去？」

「我頭痛，不能來。」我把早上要紹成告訴老板的話再說一次。

「哼！頭痛！現在不是很好嗎？估俚命還要裝頭家派頭，蚊子咬到也要休息一天，最好不要工作啦！」老板又把手伸進衣服里面，在身上抓着，真可惡！

老板娘又是婆婆媽媽的連她一家人都罵在一起了：

「頭痛，家里的人也頭痛，估俚人也頭痛，生意不要做好了！都是你這老眼花才顧得一些估俚不是頭痛就是腳痛，這樣下去怎麼行呀，我這店里可不是請病人的，誰要病的，回家去病好了，又別到這兒來死拿薪水！我的錢可不是自己印的呀！」真冤枉，碰到老板的小女兒也頭痛，她好像要把一切的氣都消在我身上似的，我只好忍着氣，不講一句話，讓她罵個痛快。

當天晚上，老板留我做夜工，他說：

「你今天早上少做四點鐘，要補兩天夜工。」

做夜工的時候是關着店門的，因為勞工法令不允許超時工作。我就在店里釘箱子，打包裝，做到十一點多，看看搭不到巴士車了，老板才讓我回家，可是我回到家里廳上燈光還亮着，媽媽和外婆都焦急的等着我，我一進門就

對我說：

「你怎麼這樣遲才回家，到哪兒去了？你爸爸剛才到書店去看你又不在，現在到警察局去了，你到底上那兒去了？」

「我在店里作夜工！晚上是關起店門的，爸爸看不到的。」

十二點多爸爸才回家，他很生氣：

「哪有人做夜工做到這麼遲，一個月三十塊錢要人家工作幾點鐘？你不要給我去工作了！我不能忍受這樣的事情！」我又不敢把我去投考和老板要我補工的事情說出來，只好由爸爸去生氣。

第二天我還是去上工，不過我告訴老板，太遲回家給我爸爸罵，我求他多補幾天夜工讓我早點回家，老板答應了，結果他給我工作了四天的夜工。

投考後的一個禮拜，新生錄取的名單公佈了，我已被錄取。早上我看到報紙的時候，非常興奮，恨不得快一點回家，而當我晚上回家的時候，一件意想不到的事情更使我高興得連飯都吃不下了：原來我小學里的校長看到了錄取的新生名單中有我的名字，一早就要我媽媽到學校去，說他要先給我交學費，又怕我媽媽不肯，還說服她一陣，結果我的媽媽答應了，當天晚上，我飯也不吃就去找校長。回來以後，我一夜沒有好睡。

隔天恰好是三十號，我馬上向老板辭職，老板好像早就準備好了似的，他很鎮定的說：

「你跟我到後面來，算一算這一個月的薪水。」

我跟他到店後面去。

這時候老板娘聽到了，她又像會變色的蜥蜴那樣變得臉孔鐵青，嘴巴一開就不能合上來：

「都死去吧！都死去讀書好了！哭，哭！在這裡，事一點也不會做，還是去死讀你的書去！去呀！」她一面罵，一面扯着她那個討厭女兒的耳朵，而她就站在樓梯旁邊死命的哭。

「你的薪水是講定了三十塊錢，扣掉了兩瓶墨水五塊錢，剛剩下二十五塊錢，你數一數。」

「……………」老板把兩張十塊錢和五張一塊錢的鈔票給我，我不知道怎麼說，其實我二十八號就上工，做了一個月又兩天，還有加上夜工，但是這些他不算，卻把兩瓶墨水來扣掉五塊錢。



綠 邊 線 火

作 者：舒 寧 等 著
出版者：年 代 出 版 社
606-A, Geylang Rd., S'pore.
承印者：興隆印務有限公司
26-30, Choon Guan St., S'pore.
發行者：新 文 化 社
172, Middle Rd., S'pore.

定價：每冊六角